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
傳真：02-33566920

聯絡人：陳子渝02-33566736

受文者：原住民族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院臺原字第1100029022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00029022-0-0.docx)

主旨：所報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-城鄉建設-推動原住民族多元產業發展2.0計畫」修正草案一案，准予依核定本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110年6月18日原民經字第1100034092號函。
- 二、本計畫後續執行，請著重實質公共建設或具有公益性、公共性之工作項目，至屬經常性事務、管理維運事項或補助私人團體之工作項目，請另循社會發展中長程個案計畫推動辦理。
- 三、檢附修正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-城鄉建設-推動原住民族多元產業發展2.0計畫」（核定本）1份。

正本：原住民族委員會

副本：行政院主計總處、國家發展委員會(均含附件)



